

##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2012年7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12年7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槐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因独立董事谭焕珠先生申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寇文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也相应进行调整，调整后委员构成如下：

#### 1、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董事杨槐璋，委员：独立董事寇文正、独立董事尹晓冰、董事陈兴红、董事胡虹。

#### 2、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尹晓冰，委员：独立董事柴长青、董事岳建伟。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尹晓冰，委员：独立董事柴长青、独立董事寇文正、董事杨槐璋、董事陈兴红。

#### 4、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寇文正，委员：独立董事柴长青、董事杨槐璋。

上述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深交所监管函的整改报告》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2年7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交所监管函的整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按时归还银行贷款，进一步缓解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压力，公司向控股股东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投集团”）借款4,200万元，参照目前云投集团向银行融资的融资成本，借款利率为8.5%，借款期限为11个月。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2年7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3票回避。

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杨槐璋先生、陈兴红先生、李向丹女士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事宜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事前向我们提交了相关资料，我们进行了事前审查。公司2012年7月17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讨论。

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目的是为了归还银行贷款。同时，参照目前云投集团向银行融资的融资成本，本次借款利率为8.5%，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杨槐璋先生、陈兴红先生、李向丹女士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所涉及关联交易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八日